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8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06,675,75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光迅科技	股票代码	0022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向明	张志刚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开发区潭湖路 1 号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开发区潭湖路 1 号	
传真	027-87694060	027-87694060	
电话	027-87694060	027-87694060	
电子信箱	investor@accelink.com	investor@accelin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为光电子器件、模块和子系统的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电信光传输和接入网络,以及数据中心网络,按产品应用领域可分为传输类产品、接入类产品和数据通信类产品。

①传输类产品

公司传输类产品可以提供光传送网端到端的整体解决方案,包括光传输收发模块、光纤放大器、各类无源光器件、智能光网络应用的光器件等。传输收发模块包括 100G、400G 速率的 10km/40km/80km 的光模块产品。光纤放大器产品包括掺铒光纤放大器、拉曼放大器和混合光放大器。无源光器件产品包括 AWG(阵列波导光栅)、VMUX(光功率可调波分复用器)、WDM(波分复用器)、VOA(可调光衰减器)、OPM(光性能监测功能模块)等光传送网所需的光器件。智能光网络应用光器件包括 WSS(波长选择开关)、OTDR(光时域反射仪)、相干器件等。产品应用拓扑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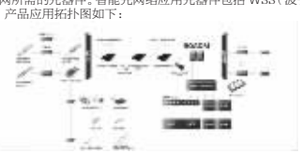

②接入类产品

公司接入类产品包括固网接入和无线接入类产品。固网接入类主要应用于接入网光纤到户(FTTH),产品有 XGSPON&GPON OLT/ONU 的 BOSA,10Gbps PON(10GEPON/10GGPON/10GComboPON)BOSA 和光收发模块等。无线接入类包括 4G LTE 和 5G 网络用 CPRI/eCPRI 的 25G、50G、100G 灰光和彩光等光收发模块。产品应用拓扑图如下:

③数据通信类产品

公司数据通信产品主要应用于云计算数据中心、AI 智算中心、企业网及存储网等领域,包括高速光模块及 AOC 产品。数据中心高速光模块支持 100Gb/s、200Gb/s、400Gb/s、800Gb/s、1.6T 等速率,覆盖 OSFP、QSFP-DD、OSFP 等封装形式,支持 100m、2km、10km 等传输距离。400G 系列光模块主要包括 400G VR4、400G DR4、400G FR4 及 400G LR4 等;800G 系列光模块主要包括 800G VR8、800G DR8、800G 2xFR4、800G 2xLR4、800G DR8 LRO 及 800G 2xFR4 LPO 等;1.6T 等系列光模块产品主要包括 1.6T DR8 等。产品应用拓扑图如下:

(2)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市场地位、竞争优势与劣势、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据 Omdia 的最新报告,2024 年第四季度至 2025 年第三季度,公司以 5.9% 的市场份额位列全球光器件行业第五位,其中数通光器件市场排名全球第四(市场份额 5.9%)、电信光器件全球第五(市场份额 5.6%),接入光器件全球第四(市场份额 7.6%)。公司业绩实现稳步增长,主要得益于全球 AI 算力投资浪潮下数通光模块需求激增,叠加国内云服务厂商大幅加大数据中心建设投入,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实力与综合服务能力,在国内头部客户群体中持续稳固主要供应商地位,中标份额始终保持领先。

公司在全球光器件市场的稳健表现,不仅源于对市场趋势的精准把握,更得益于持续的技术创新与产品迭代:在数通光器件领域,紧跟 AI 算力需求爆发式增长趋势,成功研发并量产多款高速率、低功耗数通光模块,有效满足数据中心高密度、低延迟传输需求,赢得国内外客户广泛认可;在电信光器件市场,依托深厚技术积累,推出一系列符合行业标准且性能卓越的产品,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在接入光器件市场,通过持续优化产品成本结构与提升生产效率,稳固并保持全球市场的领先优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6,343,021,105.52	14,786,316,939.44	10.53%	12,027,930,26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86,735,206.08	9,109,720,996.58	10.72%	8,436,779,219.39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1,928,697,127.38	8,272,310,184.75	44.20%	6,060,944,99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6,320,781.21	661,315,430.94	43.10%	619,075,05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5,411,336.26	629,707,673.44	45.37%	564,460,55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7,903,629.64	-640,940,655.47	353.99%	1,050,166,429.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1	0.85	42.35%	0.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0	0.84	42.86%	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8%	7.55%	2.33%	8.0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22,328,586.63	3,020,610,908.30	3,288,702,640.25	3,397,054,99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186,433.58	222,182,332.24	346,602,622.70	227,349,38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1,278,578.55	218,726,275.03	318,429,624.94	236,976,85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557,328.16	5,233,337.48	1,183,771,799.06	551,455,821.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0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2,6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13%	291,476,944.00	0	不适用		0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1%	29,117,002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28%	26,486,566	0	不适用		0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0%	16,960,646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7,187,917	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58%	4,699,409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4,562,480	0	不适用		0
卞劲文	境内自然人	0.51%	4,103,8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3,954,233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3,508,01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为一致行动人;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上西交通达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3,061,900 股股份。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黄宣泽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2.本次利润分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款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 2025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931,857,075.21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6,320,781.21 元。母公司当期实现净利润 1,473,908,821.55 元,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的累计额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本期不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3,670,773,025.23 元,扣除以前年度现金分红方案 209,310,995.61 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 4,407,782,810.83 元。

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三、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说明

1、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若公司实施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则在完成利润分配前,公司不能进行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鉴于目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已提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因素,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2、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各项便利。股东会审议前,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者热线、邮箱、互动平台等)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股东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和建议。股东会召开时将提供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并对中小股东投票结果进行单独统计,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209,781,455.52	190,608,468.48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6,320,781.21	661,315,430.94	619,075,054.4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407,782,810.8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492,336,901.6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00,389,924.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42,237,088.8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00,389,924.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其他说明: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未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为 400,389,924.00 元,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 742,237,088.87 元的 53.94%。因此,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

2.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939,922.74 元、4,126,020.54 元,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2%、0.03%。

五、高送转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高送转方案的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二)高送转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情况

不适用。

(三)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不适用。

六、备查文件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3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分析,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

经公司对 2025 年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计提 2025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14,712,587.53 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3.26%,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4,926,839.58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48,267.03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18,706.85
其他应收坏账准备	4,259,865.70
二、资产减值损失	309,785,747.95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309,785,747.95
商誉减值损失	
合计	314,712,587.53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314,712,587.53 元,计入 2025 年度损益,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540,494.70 元,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265,540,494.70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拟对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4,926,839.58 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0.52%。

(二)资产减值损失

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以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根据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情况,公司拟对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309,785,747.95 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2.74%。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五、备查文件

1.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特此公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7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高端光电子器件产业基地 F1-1-103 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人,实际出席董事 10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黄宣泽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胡华夏先生、王征女士、孙哲先生、赵勇先生、马洪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5 年度会计报表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出具了致同审字(2026)第 420A01416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 中的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7 票,其中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丁峰、李国庆、李醒群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详见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专字(2026)第 420A009202 号《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7、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审字(2026)第 420A014169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以及(2026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质量自评估报告)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5 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SG)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11、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931,857,075.21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6,320,781.21 元。母公司当期实现净利润 1,473,908,821.55 元,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的累计额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本期不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3,670,773,025.23 元,扣除以前年度现金分红方案 209,310,995.61 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 4,407,782,810.83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若公司实施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则在完成利润分配前,公司不能进行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鉴于目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已提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因素,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详见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 2026 年度信贷业务办理额度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要,2026 年度公司(含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办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0 亿元的信贷业务,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押汇、票据贴现、保函、信用证、保理、进口代付等信贷业务,上述信贷业务办理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对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说明)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7 票,其中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丁峰、李国庆、李醒群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为规范关联交易、强化管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对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说明》。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说明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见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的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17、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津贴,津贴标准为人民币税后 50000 元/年。

2、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根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及公司《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试行)》相关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其他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有效表决票 8 票,其中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黄宣泽、胡强高回避表决。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及公司《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试行)》相关制度领取报酬,其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收入、特殊业绩奖励构成。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19、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授予价格并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7 票,其中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黄宣泽、胡强高、向东亮为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授予价格并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0、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委派的董事宗南冉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已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国新投资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笑楠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张笑楠女士简历见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

2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相关授权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 10 票,其中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确保本次发行的顺利进行,在本次发行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薄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指定人员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后,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公司和主承销商有权按照经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指定人员调整后的发行价格向经确定的发行对象按照相关配售原则进行配售;如果有效申购不足,可以决定是否启动追加认购及相关程序。

(下转 78 版)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73,352,847.92	2,222,328,586.63	2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0,501,671.46	150,186,433.58	5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7,777,430.56	141,278,578.55	6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6,572,556.55	-112,557,328.16	273.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9	57.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9	57.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5%	1.63%	0.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264,205,450.08	16,343,021,105.52	1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340,389,223.17	10,086,735,206.08	2.5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154.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40,863.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5,881.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44,885.73	
合计	12,154,260.9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339,828,540.06	108,188,281.46	213.85%	主要系预付款项结算增加所致
存货	7,477,086,703.35	5,746,905,502.72	30.14%	主要系本期库存储备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29,529,489.04	168,424,703.84	40.08%	主要系本期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03,344,792.38	79,539,850.74	37.47%	主要系本期产品研发人员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38,190,856.42	23,166,173.66